

随住随走 按天收费 专业护理……

短托养老服务 “托”起老人幸福晚年

如今,短期托管养老服务成为不少老年人的新选择。相比传统养老院的长期照护服务模式,短托养老模式兼顾居家养老和机构养老,也让子女更安心。



扫码看视频

►78岁的惠女士在养老照护中心用餐。



术后在家难照料 老人选择短托养老服务

4月16日,阳光透过玻璃窗,照进西安博泰养老照护中心的屋内。78岁的惠女士正躺在床上和给她做腿部按摩的护理员说笑着:“现在好多了,平躺后能抬腿到30度。”“一天比一天好,再过一个月就可以回家了!”

惠女士平时一个人居住,子女在外地工作。3月下旬,她外出时被撞倒,导致股骨颈骨折,之后在医院做了手术。出院后回家,她和子女都犯难了,她术后动弹不了,大小便也要在床上解决。子女没办法请长假,本来准备请

保姆,但是保姆也不懂专业护理。坚持在家照料两天后,女儿在网上看到有短期托管养老服务,亲戚现场了解后觉得不错,于是,老人于4月5日转入博泰养老照护中心。

看到记者来,惠女士笑着说,选择这样的短托养老服务,自己和子女们都比较省心。早上,护理员给她洗脸、洗手。7:30端来早餐,午餐是四菜一汤,晚饭后,她和舍友聊聊天,看看新闻。“护理员每天按时给我做康复训练,昨天我能下床了,在楼道还转了转。”

住在隔壁房间的邢女士,正借助助行器在屋内挪步。她因股骨头坏死做了置换手术,考虑到老伴不会做饭、儿子工作忙等因素,一家人选择了短托服务。

90岁的李女士则把短期托管变成长期托管,本来是术后康复能下地走动就回家,后来觉得养老照护中心服务不错就留了下来。老人笑道:“我大儿子68岁,‘小老人’照顾‘老老人’,忙不过来,我在这里有人照顾,还有老姐妹聊天,能参加活动,挺好的。”

短托养老模式 兼顾居家养老和机构养老

记者从西安市多家养老机构了解到,短托养老模式淡化了居家养老和机构养老之间的界限,如今,越来越多的老人开始选择短托养老服务。

在灞桥区普华浅水湾社区照和颐嘉日间照料中心,时常会有市民咨询短托养老服务。“有一位老人由四位子女轮流照顾,每家照料一个月,轮到老三时,他工作比较忙,就把老人送到我们中心来托管。”该中心主任陈润强说。

沣东新城三桥启航老年公寓工作人员介绍称,在该处进行短期

托管的老人多为周边居民,老人8点过来吃早餐,白天短托,下午5点多吃完晚饭再回家。有的老人患有糖尿病,护理人员提供注射胰岛素等服务。“春节期间,保姆回家了,也有老人来短期托管。”工作人员说。

“就好比上幼儿园一样,早上到中心,下午吃完饭回家。不能独自回家的老人需要子女接送。白天托管,吃喝玩乐都有人管,还能跟其他老年人交流。”在未央区未央宫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选择短托服务的一位老人笑着说。据工作人员介绍,该处每日短托费用在

100元-260元不等。

西安博泰养老照护中心护理部主任王丽表示,如今,短托养老服务越来越受关注,有的住一两天,有的住一两周,也有的住两三个月。短托养老服务场景主要覆盖四类典型需求:家庭照护体系周期性空窗,比如家政人员返乡;主要照护者临时缺位,比如子女公务出行、子女生病等;特殊健康管理周期,比如老人术后康复期;还有机构养老适应性过渡等。该中心根据老年人的能力评估和入住户型选择,每日托管费用在150-260元不等。

短托养老服务应更加精准化动态化系统化

“短托养老服务本质上是构建家庭和机构协同照护机制的创新探索。”西咸新区医养结合学会理事长李娟表示,该模式通过建立阶段性替代照护机制,为家庭照护者提供专业化社会支持。当照护主体出现临时性缺位时,养老机构以嵌入式服务实现无缝衔接,在保障服务连续性的同时,达成照护者压力纾解与老年人生活质量提升的双重目标。这种弹性服务机制有效突破了传统养老模式的空间区隔,使老年群体能够根据健康状况动态变化,在居家、

社区和机构等多场景间实现服务要素的贯通,形成全周期养老服务的有机衔接。

李娟认为,从需求响应维度审视,短托养老服务的常态化供给体现了精准适配老龄社会需求的转型方向。

“希望通过‘评估、定制、供给、反馈’的全流程再造,推动短托服务从标准化供给向‘需求牵引、动态响应’的智慧化服务模式转型,切实提升养老服务精准化水平。”李娟建议,养老机构将短托养老服务升级为精准化动

态养老服务系统,重点构建四大核心机制。即建立涵盖健康状态、生活习惯、服务偏好的多维度评估指标体系,实现“一人一策”的精准供需匹配;开发模块化服务组件库,支持医疗护理、康复训练、认知干预等要素的柔性组合与动态调适;搭建跨学科服务团队协作平台,整合医疗、护理和社工等专业资源形成服务闭环;嵌入智能监测终端与数字孪生技术,实时追踪服务效能并优化照护方案。

文/图/视频 本报记者 姬娜

用人单位能否因女职工怀孕调岗降薪?未给员工缴社保要赔偿吗?普通工作调换也受竞业限制吗?4月16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新一批劳动人事争议典型案例,就相关焦点问题回应社会关切。

怀孕能否调岗降薪? 企业不缴社保要赔偿吗? 两部门发布典型案例回应关切

►► 女职工怀孕了,用人单位就能调岗降薪?

赵某于2022年1月入职一家科技公司任工程师,双方订立劳动合同约定:赵某参与项目期间月工资为基本工资加项目岗位津贴,等待项目期间仅领取基本工资。

2023年2月,赵某告知公司自己怀孕了。公司未与其沟通便直接宣布“赵某退出所在项目组”,赵某反对无果后未再上班。后来公司以未参与项目为由,只给赵某孕期发放3000元/月的基本工资。赵某不同意并申请仲裁。

两部门介绍,本案中,公司要求赵某退出所在项目的行为,既不符合双方约定的等待项目期间的情形,也未征求赵某本人同意,更未经医疗机构证明赵某存在“不能适应原劳动”的情形,属于违反《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第六条规定、变相调整孕期女职

工岗位的情形。

同时,该公司以赵某未参与项目为由降低赵某孕期工资标准,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第五条的规定。因此,仲裁委员会依法裁决公司按照赵某“基本工资加项目岗位津贴”的标准、即17000元/月补齐赵某的孕期工资差额。

两部门明确,用人单位应注意依法保护女职工尤其是孕期、产期、哺乳期女职工的合法权益。如果孕期女职工能够适应原劳动的,用人单位应当尊重并保护女职工的劳动权利,不能通过变相调整工作岗位、提升工作强度等方式侵害其权利,也不能违法降低其工资及福利待遇。

►► 企业没给员工缴社保,要赔偿吗?

李某工作期间,公司仅为其缴纳了工伤保险费,李某自行承担了用人单位应缴未缴的基本养老、医疗等其他社保费用。李某通过申请仲裁、提起诉讼,请求公司支付用人单位应负担的社保费。

两部门表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相关规定,用人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为劳动者缴纳社保,劳动者自行代用人单位承担部分系劳动者的损失,可向用人单位主张损失赔偿。本案中,公司应赔偿李某劳动关系存续期间用人单位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损失。

两部门强调,用人单位不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保属于违法行为,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8月20日,刘某松在一家出租车公司担任司机期间,

不幸因病死亡。由于公司此前未按规定为其缴纳社保,使得刘某松在世时社保缴费年限偏低,最终导致刘某松遗属领取的抚恤金远低于实际应得。其遗属通过申请仲裁、提起诉讼,请求公司支付抚恤金差额部分。

两部门介绍,出租车公司未依法为刘某松缴纳2017年5月至2018年5月期间的社会保险费,致使其遗属无法按照缴费年限满5年的标准领取6个月的抚恤金,只能领取到13766.64元。

劳动者因病或者非因工死亡,因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社保导致劳动者遗属少领取抚恤金等待遇的,用人单位应依法赔偿差额损失。因此,上述出租车公司应支付抚恤金差额的36633.36元。

►► 普通工作调换,也受竞业限制?

竞业限制是在劳动立法中保护用人单位商业秘密的一项制度安排,本意是通过适度限制劳动者自由择业权以预防保护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进而维护公平竞争环境。

“但当前一些行业、企业出现了用人单位滥用竞业限制条款限制劳动者就业权利的情况,侵害了劳动者合法权益,影响了人力资源合理流动。”两部门表示。

2019年3月,李某入职一家保安公司,并签订期限为2年的劳动合同。合同中的竞业限制条款约定,职工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后1年内不得与该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单位就职,职工离职后公司按月支付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的30%作为竞业限制经济补偿。职工若不履行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20万元。

2021年3月合同到期终止后,李某入职另一家保安公司担

任保安。结果前东家以李某违反竞业限制约定为由申请仲裁,要求其支付竞业限制违约金。

两部门介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用人单位与“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以外的其他劳动者约定竞业限制条款,应当以该劳动者负有保密义务为前提,即劳动者在用人单位的职务或岗位足以使他们知悉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

本案中,李某的主要职责为每天到商业楼宇街区开展日常巡逻安保工作,明显难以知悉公司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公司亦无证据证明其相关可能。双方约定的竞业限制条款不符合规定,不具有约束力。对要求李某支付竞业限制违约金的请求,仲裁委员会不予支持。 新华社记者 姜琳 罗沙